

JITI JINGJI YU FEIGONG JINGJI FAZHAN PINGLUN

集体经济与非公经济发展评论

张兆安 王安康 著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集体经济与非公经济 发展评论

张兆安 王安康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集体经济与非公经济发展评论/张兆安,王安康著. —上海: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2008. 11

ISBN 978-7-5642-0129-6/F · 0129

I. 集… II. ①张… ②王… III. ①集体经济-经济发展-研究-上海市 ②非公有制经济-经济发展-研究-上海市 IV. F127. 5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50259 号

□ 责任编辑 张小忠

□ 封面设计 张克璐

JITI JINGJI YU FEIGONG JINGJI FAZHAN PINGLUN
集体经济与非公经济发展评论

张兆安 王安康 著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武东路 321 号乙 邮编 200434)

网 址: <http://www.sufep.com>

电子邮箱: webmaster@sufep.com

上海第二教育学院印刷厂印刷

上海叶大印务有限公司装订

2008 年 1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700mm×960mm 1/16 22 印张 371 千字

印数: 0 001—1 500 定价: 35.00 元

目 录

第一编 导 言

第一章 上海城乡集体经济发展导论/3

第一节 关于上海集体经济发展的若干思考/3

第二节 关于上海郊区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的基本把握/6

第二章 上海非公经济发展导论/12

第一节 关于上海非公经济发展的若干思考/13

第二节 关于上海非公经济发展的基本把握/15

第二编 集体经济评论

第三章 上海集体经济发展的理性回溯/21

第一节 上海集体经济的历史性发展/21

第二节 上海集体经济的历史性异化/28

第三节 上海集体经济形态的历史性选择/34

第四章 上海集体经济发展的基本思考/38

第一节 对历史发展特征的思考/38

第二节 对现实发展态势的思考/40

第三节 对未来发展基础的思考/42

第四节 对创新发展形态的思考/44

第五节 对发展路径选择的思考/46

第五章 上海集体经济发展的创新形态/54

- 第一节 上海新工联产权制度改革实践轨迹/54
- 第二节 新工联产权制度改革的基本做法/57
- 第三节 新工联产权制度改革的基本经验/66
- 第四节 新工联改革创新实践的重要启示/72

第六章 上海集体经济主体社会化法人地位研究/75

- 第一节 公有产权主体双重人格化特征/75
- 第二节 实践双重人格化形式上统一的途径探索/79
- 第三节 实践双重人格化形式上分离的途径探索/81

第七章 上海合作经济的历史发展和形态新生/90

- 第一节 上海合作经济的兴起与历史回归/90
- 第二节 上海新生合作经济组织与示范案例集锦/94

第八章 上海乡镇企业的经营形态及发展指向/124

- 第一节 上海乡镇企业发展概览/125
- 第二节 上海乡镇企业经营形态的演变特征/129
- 第三节 国际大都市乡镇企业经营形态的发展趋向/134
- 第四节 上海乡镇企业增长因素的理性思考/137

第九章 上海新农村集体经济的发展研究/139

- 第一节 上海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的历史沿革和现状/139
- 第二节 上海新农村经济形态的选择/148
- 第三节 推动农村集体经济尤其是村级经济的发展/152

第十章 国际上合作经济发展的启迪/158

- 第一节 国外合作经济发展的历史渊源/159
- 第二节 国外合作经济的经典与范例/172
- 第三节 国外合作经济发展的制度变迁/188
- 第四节 国外合作经济发展特征及主流趋向/194

第三编 非公经济评论

- 第十一章 上海非公经济:发展渊源与实践选择/205**
第一节 历史的渊源/206
第二节 实践的选择/214
- 第十二章 上海非公经济:理念突破与理论创新/221**
第一节 理念突破/221
第二节 理论创新/230
- 第十三章 上海非公经济:独到视野与全新探索/234**
第一节 上海非公经济发展的运动学观察/234
第二节 上海非公经济发展的动力学观察/259
- 第十四章 上海非公经济:跨越发展与发展审视/268**
第一节 非公经济跨越发展的新阶段/268
第二节 非公经济的发展特征/276
第三节 非公经济的产业特征/278
第四节 非公经济的结构特征/282
第五节 非公经济的审视发展/285
- 第十五章 上海非公经济:文化探索与内涵特征/290**
第一节 创建上海非公经济文化的现实背景/291
第二节 反思非公经济的文化基础/302
第三节 创建上海非公经济文化的内涵特征/312
- 第十六章 上海非公经济:民营高新技术与人才创业/315**
第一节 民营科技企业的发展概况/315
第二节 民营高新技术企业创业人才的特点/317
第三节 民营高新技术企业人才创业的绩效/319
第四节 民营高新技术企业人才创业的主要经验/322
第五节 民营高新技术企业人才创业的主要问题/324

第六节 民营高新技术企业人才创业的主要对策/328

参考统计资料/332

主要参考文献/340

后记/342



第一编

导言

第一章

上海城乡集体经济发展导论

从古到今,一种社会经济形态的产生与发展,归根到底是由人们的社会生产方式所决定的;而一种经济形态的产生与发展的直接动力,既来自人们对这种社会生产方式的期望,也取决于与之相适应的经济形态的需求。从经济史学角度来看,这就是考察经济形态的唯物史观。

从集体经济发展的起源来看,伴随着新中国的成立,集体经济经历了产生、发展、曲折、复苏、增长、调整以及完善的演变过程,在每个时期都体现出了不同的历史特征。从集体经济发展的形态来看,有中心城区的集体经济,有郊区的城镇集体经济,也有郊区农村的集体经济。从如此视角出发,我们对集体经济的评论和研究,也就是对上海城乡集体经济的全视角考察。

第一节 关于上海集体经济发展的若干思考

在中国的国民经济体系中,集体所有制经济已有半个多世纪的发展历史,不仅曾经作出过重要的历史性贡献,而且仍然是我国社会主义公有

制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从当前的现实来看,我们对上海集体经济的未来发展与改革完善提出以下若干思考:

一、对上海集体经济发展历史特征的思考

从上海集体经济发展的历史轨迹来看,先后经历了三个发展高潮阶段。其特点主要表现在:第一次是在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高潮前后形成的,第二次是在1958年提出解放妇女劳动力以后形成的,第三次是在改革开放初期生产力得到释放和解决返城知青就业安置问题以后形成的。

从上海集体经济发展的历史轨迹中,我们可以看出以下上海集体经济发展的两大历史特征:

1. 上海集体经济的发展都具有鲜明的历史性特征,新中国成立以来集体经济三次发展高峰时期都印证了这一点,同时也说明了上海集体经济发展具有跳跃式和爆炸式的特征。

2. 上海集体经济发展都是特定的政治背景和经济条件的必然产物,特定的政治背景和相应的经济条件催生了集体经济的发展,这就使得集体经济的推动力量具有峰谷型和断续性的特征。

二、对上海集体经济发展现实态势的思考

在改革不断深化的进程中,上海集体经济经过一放(放小)、二改(改制)、三混(混合)所有制的改革基本思路,企业改制面有所扩大,资产集中度有所提高,企业盈利能力有所增强,初步显现了集体经济改革已经取得了较好成果。但是,当前上海集体经济发展的现实态势仍然不容乐观,主要矛盾和问题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在公有经济中的比重不断下降,而且也使得整个公有制经济的比重逐渐降低。1995年,国有经济占59.7%,集体经济占23.2%,非公经济占17.1%;到2004年,国有经济占50.5%,集体经济占10.6%,非公经济占38.9%。

2. 集体经济改革与发展的探索,还处于相对滞后的状态,一些政策法规还存在着空白。一方面,因“二国有”的思维定势以及“集退民进”和“集体经济消亡论”的影响,一部分集体经济和集体企业在抓大放小中受到随意拆散而消失;另一方面,因集体经济实际上处于边缘化状态,导向不够,支持不足,于是便任其自行其是、小打小闹,阻碍了集体经济的发展空间。

3. 集体企业产权不清晰、界定困难的突出矛盾,除坚持改革创新的企业以外,在整体上仍然未能有效解决,从而使得集体企业各项改革举措难以入手,并且影响和制约着集体企业在资本市场上进行产权运作和系统间的联合、兼并、重组。

三、对上海集体经济未来发展基础的思考

根据对上海集体经济发展的历史特征和现实态势的分析,从宏观环境与微观现实相结合的角度来审视,集体经济未来发展的现实基础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从宏观上来看,当前尚不具备集体经济再一次大发展的经济基础和社会基础,集中表现在集体经济发展的外部推动力量比较薄弱,集体经济的整个发展环境还有待于进一步改善。

2. 从微观上来看,当前集体经济发展的内部环境也不尽完善,由于历史原因,集体企业的资产形成状况十分复杂,普遍存在着原始投入不清、产权主体不清、企业发展中资产关系不清等“三不清”现象,加上政策法规导向不够以及社会舆论的关注不够,导致集体企业在一定程度上动力机制和发展机制的缺失。

3. 从现实来看,当前集体经济发展的重点还是在于未来的路径选择,而这条现实的路径,必然是通过深化改革、完善法规、配套政策、明晰主体、转化机制等一揽子方案,从而进一步探索集体经济发展的突破口。

四、对上海集体经济发展路径选择的思考

从上海集体经济发展的现实基础出发,结合集体经济当前的矛盾问题以及未来的发展趋势,当前还是应该紧紧抓住以下三条主线,继续深化改革,谋求稳定发展。

1. 第一条主线是改善发展环境。上海集体经济发展,离不开整体发展环境的支撑。为此,当务之急应该抓紧出台顺应经济社会形势发展需要的集体经济发展的纲领性文件,为上海集体经济的未来发展能够起到引导、规范的作用,同时,还要在法律环境、社会环境、政策环境、舆论环境、市场环境等方面予以继续改善。

2. 第二条主线是明晰产权主体。一方面,要进一步充分认识集体企业、集体资产、集体经济三者之间的关系。应该看到,集体企业减少了,并不意味着集体资产的完全丧失;而集体资产的客观存在,集体经济也就不

可能消亡。另一方面,要继续深化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探索与创新集体经济产权制度的新途径和新模式,把产权制度改革作为集体经济未来发展的突破口。

3. 第三条主线是深化企业改革。从总体把握的角度来看,在联社这个层面上,要结合集体产权制度的深化改革,通过新法规、新政策的探索和推行,落实社会法人地位,明晰其作为集体资产出资人地位以及相应的权利和义务。在企业这个层面上,要在明晰集体产权主体的前提下,重点是要积极推进混合所有制的改革和发展,从而为传统的集体企业寻找新的发展模式和新的发展空间。

第二节 关于上海郊区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的基本把握

长期以来,农村集体经济对农村发展、农业生产和农民增收起到了十分重要的支撑作用。从经济形态来看,上海郊区农村集体经济主要包括镇、村两级集体经济,而“村级经济”又成为目前农村集体经济的主要基础。为此,在当前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进程中,仍然必须高度重视农村集体经济的发展,尤其是要着力推进村级集体经济的发展。

一、郊区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的基本状况

对上海郊区来说,农村发展集体经济一直是郊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这也是由农村的经济结构、产业结构和社会结构所决定的。随着农村改革开放的深入,农村集体经济的发展构成和发展形态也出现了变化。

(一)乡镇一级集体经济主要体现在城镇集体经济形态上,但发展后劲乏力

过去,乡镇集体经济主要由集体工业和集体商业构成,尤其是乡镇企业大发展时期,乡镇集体经济发展迅猛。如今,随着城镇集体企业和乡镇企业的改制,大量的企业已经脱离集体经济的轨迹,成了民营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乡镇一级的集体经济在整个农村经济中的比重逐渐下降了。

(二)村级集体经济仍然是农村集体经济的主流,但发展方式出现了变化

据统计,2005年上海郊区10个区县1887个行政村,拥有村级集体净资产总额232.2亿元,村级经营净收益总额为15.2亿元;全市村级可

支配收入总额 43.37 亿元,村级平均可支配收入为 228.19 万元。随着农村改革的深入以及工业化和城市化进程的加快,村级集体经济的发展方式已经从过去主要依靠发展村办工业而转向依赖土地流转、标准厂房和仓库出租等经营收入。换一句话来说,就是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已经愈来愈依赖于在土地收益上做文章。

二、郊区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的主要问题

改革开放以来,上海郊区农村集体经济发生了深刻变化,并且对农村的稳定发展和农民增收起到了重要的作用,但从总体上来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趋缓、发展后劲不足等问题也在逐渐显现出来。突出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集体经济发展不平衡,矛盾突出

当前,上海郊区农村集体经济的突出矛盾和主要问题是发展不平衡。以村级集体经济为例,目前可支配收入低于全市平均村可支配收入水平 228.19 万元的村要占 75%左右,其中可支配收入在 30 万元以下的村要占 31%;按照各区县对经济薄弱村划分的标准,全市现有经济薄弱村 300 多个,约占行政村总数的 20%左右。进一步来看,近郊与远郊、乡镇与乡镇、村与村之间,富裕与贫穷的差距还十分显著。

(二)集体经济承担了过多的社会职能

突出表现在村级组织承担了越来越多的公共管理职能和社会公益福利事业,包括农民福利、合作医疗、卫生保洁、社会治安、文化服务、来访信息管理等管理职能,也承担了村级道路、危桥维修、生活饮水、办公室、卫生室、活动室和便民服务点等工程建设服务,导致办公管理费用和社会公益福利事业支出明显上升,有的村支出项目多达 60 多项,而许多本应由公共财政负担的,实际上却由村级集体经济承担了。这就使得那些经济薄弱村根本无力兴办村级公益事业和为村民办实事,或举债投入,负担十分沉重。

(三)集体经济发展后劲明显不足

一方面,随着乡镇企业的改制,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已愈来愈依赖于土地资源,土地资源成了村级集体经济发展的最重要资源和决定性因素,然而目前可利用的非农建设用地越来越少,使集体经济缺少了发展基础和发展空间,发展方式需要转型。另一方面,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缺乏人力资源的支撑,尤其是村级集体经济带头人年龄大,知识老化,缺乏经营意识

和创新能力,造成集体经济发展决策缺能人,生产缺技术,产业缺项目。

(四)集体土地的产权关系不清

农村土地是农村集体经济中的重要资源。虽然通过“联产承包”重新赋予了农民土地使用权,然而,农民并不能以产权主体的身份行使职能,集体资产由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共同共有的产权关系并没有从根本上改变。突出表现在:一是土地所有权归属不清,所有权主体缺位。乡镇政府是国家基层政权组织,村民委员会和村民小组则是村民自治组织,它们都不应是经济实体,严格地讲都不宜充当土地所有权主体。按有关法律规定,作为农村社区组织成员的农民个人也不是所有权主体,只有农民集体经济组织才是土地所有权主体。显然,在实际中土地所有权主体缺位。二是土地所有权现行的代理人权属不清,造成产权主体错位。现实中,农村社区行政管理层代理农民集体经济组织的职能,乡镇政府、行政村委员会和村民小组的各级领导者既是国家基层政权的管理者,同时也是农民集体经济组织的产权主体代理人,他们有的与本地区土地权益有直接联系,有的只是间接联系,有的则根本没有联系,造成产权主体错位。

三、郊区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战略意义

当前,在发展农村集体经济尤其是村级集体经济问题上,存在着认识不一致和重视不够等倾向,有的甚至还认为没有存在的必要。那么,是不是上海郊区农村就不需要集体经济了呢?看来,还得结合农村的特点,从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这个战略高度来认识这个问题。

(一)农村生产力发展离不开集体经济

随着改革开放的推进,上海郊区农村家庭承包责任制改革了原来的“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体制,农民的组织方式发生了变化,农业的生产方式也发生了变革。从当前的情况来看,农村生产力发展还主要依赖于两条途径:一条是以农民独立主体的生产方式,亦即一家一户的小生产模式;另一条是以集体经济为主体的生产方式,亦即各种新型合作经济等组织化生产模式。这两种生产方式是当今农村经济的主流经济,两者相互补充,相互促进,缺一不可。从未来发展趋势来看,重要的是要提高农民的组织化程度,这就在客观上要求农村集体经济获得新的发展。

(二)农民收入稳定提高离不开集体经济

上海郊区农村的发展实践证明,凡是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健康稳定的

地方,农民的得益就比较多,农民的生活也就比较富裕,例如郊区不少的“亿元村”就是如此;反之,农民的生活就显得窘迫,一些经济薄弱村的现实就是很好的例子。这就充分说明,农村集体经济发展适应了农村发展的阶段性特征,因此,在当前及未来相当一段时期内,通过农村集体经济的发展,可以在一定程度上保障农民收入的持续提高,所谓通过“强村富民”的方式来缩小城乡收入差别的道理就是如此。

(三)农村各项事业发展离不开集体经济

当前,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一项重要任务,就是要促进农村公共事业发展以及公共设施和基础设施的建设,改善农村的生活环境和村容村貌,满足农民精神文化需求等。在这一建设过程中,尽管财政支持的力度在不断增强,政府职能也在逐步调整,但不可能立即到位,再加上由于目前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与基层行政管理机构往往是重叠的,因而农村集体经济的作用将是不容忽视的。

(四)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离不开集体经济

在今后一段历史时期内,上海郊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同样需要集体经济的支撑,尤其是村级基层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于集体经济的发展水平和发展规模。因此,在城乡“二元”结构逐渐消除和公共财政结构逐步调整的过程中,如果离开了农村集体经济的发展,必然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到农村基层组织的建设,而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也会因此受到削弱。

(五)农村和谐村镇建设离不开集体经济

农村社区不同于城市社区,其主要特征是一个农村基层行政组织和农村基层经济组织紧密结合的共生体。从总体上来说,维护农村稳定不仅需要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更需要的是以农村物质文明建设作为重要基础,而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又是农村物质文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离开了这个物质基础,就必然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到农村平安建设以及和谐村镇的构建。

四、郊区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的对策措施

上海郊区农村发展的实践可以充分说明,发展农村集体经济也是上海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忽视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必然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到“三农”问题解决的程度和速度。基于如此考虑,郊区农村集体经济还需要予以进一步支持发展。

(一)整体部署农村集体经济的发展

当前,要结合上海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要求以及“1966 城镇体系的建设规划”,在对现有1 887个行政村进行调整、归并的规划布局过程中,要统筹中心村建设和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在行政村的布局调整中,要注重以强带弱、以好带差,要调整、撤并一批规模小、分布散、条件差的行政村;在农村集体经济发展中,要统筹考虑集体经济发展规划,给予村级集体经济自主发展权,并且实行差别化政策。

(二)理顺农村公共产品的责任关系

当前,由农村集体经济所承担的行政性的公益性摊派名目繁多,必须引起政府的高度重视。村级集体经济是企业法人,不应该同时又是公共产品的责任人,更不能把村级集体经济异化为“自付经济”。事实上,这种严重的政企不分现象在村级经济中依然存在,不适当、不合理、不应该地加重了村级经济的负担,应尽早予以纠正,使村级集体经济放下包袱,轻装上阵。同时,各级政府应该成为农村公共产品的最大责任者和提供者,理应加大公共财政对农村的支持力度,并完善农民利益的各种补偿机制。

(三)推进农村新型集体经济的发展

目前,上海郊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大都是村级的联合经济组织,如各种农民专业合作社:“合作社+农户”、“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农业服务实体+农户”等发展模式的新型合作经济组织。应该看到,完善和发展“公司+基地+农户”等模式的各类农业合作经济组织,实质上是继 20 世纪 80 年代初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之后的又一次重大的组织创新和制度创新。为此,各级政府要实行政策倾斜,支持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发展,并且推动农村股份合作经营,形成风险共担、利益共享、共同发展的农村新型集体经济实体。

(四)规范与完善农村土地使用机制

当前,要进一步深化土地使用制度改革,鼓励和促进土地向规模化经营流转,规范土地向非农产业流转,确保农民利益。为此,建议设立农村土地收益的专项基金,基金的来源包括新增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以及历年来多占农民利益的补偿,通过财政转移支付注入专项基金,用于发展农村经济,改善农民生活、生产和居住条件,提供农村保障,此外,还可以培育土地事务中介机构 and 农地经营企业,建立土地储备机构以及设立土地储备银行和土地储备基金,有序、规范地进行土地流转,并形成共享、共赢的利益分配机制。